

#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

---

齐鲁工大鲁科院教字〔2020〕39号

## 教务处关于发布2019级本科生修读第二专业 (双学位)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部门:

根据学校《关于实行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暂行办法》(附件1)文件精神,为培养复合型、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进一步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拓宽学生的知识面,拓展专业选择空间,增强就业竞争能力,学校决定在2019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中实施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工作。

### 一、报名范围

具有齐鲁工业大学学籍的普通全日制本科2019级在校生。

### 二、开设专业

原则上全校所有本科专业均可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接收专业目录见公示的《2019级本科生第二专业(双学位)接收限额统计表》)。

### 三、申报资格与条件

- 1、遵纪守法,在第一学年内没有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 2、学有余力,考核不及格课程不超过2门且累计平均学分绩

点 2.5(含)以上(正考成绩, 不含公选和开放实验)。

3、学生在校期间只能申请一个专业作为第二专业或双学位专业。

#### 四、实施步骤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1、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院根据学校规定，结合本学院的实际情况和专业特点，确定第二专业（双学位）的接收专业、专业接收人数、录取原则及专业培养方案，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或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通过，于 6 月 4 日前报教务处。

2、教务处根据社会需求、学生兴趣、教学资源的有效利用等因素确定可接收学院的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计划人数和要求，于 6 月 5 日前公布《2019 级本科生第二专业（双学位）接收限额统计表》（附件 2）。

3、有申报第二专业（双学位）意向的学生，应提前查询拟选专业的培养方案，并根据拟选专业所需开设的课程和《2019 级本科生第二专业（双学位）接收限额统计表》，确定选择专业。

##### 第二阶段：报名与资格审核阶段

1、有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意向的学生自愿申请，网上填报报名信息，学生于 6 月 10 日前登录校一网通填报“本科生辅修第二专业（双学位）报名”流程，一经提交，无法变更，请谨慎填报，填报流程见附件 6。

2、学生所在学院负责本院申请第二专业（双学位）学生的资格审查，于6月11日前登录校一网通提交学院审批意见。可自行下载打印《齐鲁工业大学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统计表》。7月8日前统计学生第一学年学习成绩GPA（正考成绩，不包括公选和开放实验），填写至《齐鲁工业大学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统计表》，电子版发至邮箱，纸质打印版签字盖章后提交教务处学籍管理科。

3、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学院于6月20日前完成面试或加试课程考核，考核成绩6月25日前送教务处备案。

#### 第三阶段：统一录取阶段

1、待二次选择专业及大类分流全部录取完成后，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院根据报名学生情况，于7月15日开始组织本学院的录取工作，对于第一志愿不能录取的学生，要及时将学生的《齐鲁工业大学第二专业（双学位）学习申请表》转至其第二志愿所在学院。

2、报名人数大于该专业接收人数的，根据院系确定原则录取。报名人数小于该专业接收人数的，符合学院录取原则者可直接录取。

#### 第四阶段：公示阶段

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院务必于7月15日前将《齐鲁工业大学第二专业（双学位）录取学生统计表》（附件4）盖章签

字后报教务处。

由教务处对拟批准二次选择专业的学生进行汇总并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三天。

## **五、教学管理**

1、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执行单独的培养方案，以开设专业课为主。

2、第二专业（双学位）实行学分制，应修学分为 50~70 学分，其中包括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毕业论文（设计）等实践性教学环节。

3、第二专业（双学位）的教学一般单独设班开课，报名人数不低于 20 人，上课时间一般安排在晚上、双休日或假期。

4、完成主修专业学业同时达到辅修专业要求的，发给辅修专业证书。辅修专业学位与主修学士学位归属不同的本科专业大类的，完成主修专业学位同时达到辅修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标准的，可授予辅修学士学位。授予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 **六、其他**

1、请各位学生认真学习《关于实行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暂行办法》和《齐鲁工业大学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见附件 6，参考各专业授予学位情况），了解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内涵，明确报名条件、教学管理、学籍管理、成绩考核、毕业与学位以

及收费标准及办法等相关内容。

2、第二专业（双学位）在确定录取原则时，可以选择加试课程或进行面试。需要提前加试课程或进行面试的专业所在学院，应在填写《2019级本科生第二专业（双学位）接收限额统计表》时注明。加试课程或面试由接收学院组织安排，结果由学院负责通知相关学生并上报教务处。

3、统一录取结束后不再进行补录。

4、附件 2、3、4 电子版请发至 yuj@qlu.edu.cn。

附件 1：关于实行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暂行办法

附件 2：2019 级本科生第二专业（双学位）接收限额统计表

附件 3：齐鲁工业大学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统计表

附件 4：齐鲁工业大学第二专业（双学位）录取学生统计表

附件 5：齐鲁工业大学 2019 级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附件 6：本科生辅修第二专业（双学位）一网通报名流程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教务处

2020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1:

## **齐鲁工业大学关于实行第二专业（双学位） 教育的暂行办法**

### 一、总则

1、为适应我国社会、经济、科技和文化发展的需要，培养复合型、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进一步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拓宽学生的知识面，拓展专业选择空间，增强就业竞争能力，根据《齐鲁工业大学学分制学籍管理暂行规定》的要求，学校决定在校内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中实行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

2、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在本办法中是指我校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除按照学籍管理规定接受主修专业的教育外，接受我校开设的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第二专业教育的辅修专业与主修专业同属一个学科门类，但不同属一个专业类；双学位教育的辅修专业与主修专业不同属一个学科门类。

3、原则上全校所有本科专业均可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

4、学校根据教育资源情况，确定每年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招生计划并公布实施方案。

### 二、申报资格与条件

1、全日制普通本科二年级学生。

2、在第一学年内没有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3、学有余力，各门课程(不含通选课和开放实验)考核不及格课程不超过2门且累计平均学分绩点2.5(含)以上。

4、学生在校期间只能申请一个专业作为第二专业或双学位专业。

### 三、报名及录取程序

1、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院确定接收人数及录取原则，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或教学指导委员会讨论通过，报学校审批。

2、在第二学期末，学校根据社会需求、学生兴趣、教学资源的有效利用等因素确定可接收学院的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计划人数和要求，公布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实施方案。

3、在第三学期的第一周，申请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学生在本人所在学院报名，并填写《齐鲁工业大学第二专业(双学位)学习申请表》，由主修专业所在学院审查申报资格与条件，汇总后在规定时间内报教务处。

4、根据实施方案具体要求，由开设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选拔，报教务处进行审批，确定录取名单，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 四、教学管理

1、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执行单独的培养方案，以开设专业课为主。举办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学院应根据本学科的专业教学要求，确定培养目标，制订培养方案。

2、第二专业（双学位）实行学分制，应修学分为 50~70 学分，其中包括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毕业论文（设计）等实践性教学环节。

3、第二专业（双学位）的教学一般单独设班开课，报名人数不低于 20 人，上课时间一般安排在晚上、双休日或假期。第二专业（双学位）所在学院要为每个班级配备一名班主任，负责学生的学习管理。

4、第二专业（双学位）的课程、毕业论文的质量等要求应与将本专业作为主修专业的要求相同。

5、教务处根据各专业培养方案发放每学期教学任务书，并由相关学院落实教学任务。相关学院不得随意调整，确因特殊原因需进行课程调整的，须由承担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培养任务的学院事先以书面形式向教务处提出申请，由教务处批准后方可调整。

## 五、学籍管理

1、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生不变更学籍，仍由主修专业所在学院管理。修读期限一般为第三至第八学期。

2、凡获准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生，每学年第一学期须交齐本学年应交费用后才能注册，注册后方取得第二专业（双学位）教育的继续学习资格。

3、凡注册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课程的学生，必须按指定

的第二专业（双学位）班级参加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各种教学活动，接受考勤，按规定完成作业、实验、上机等教学要求，并参加相应的考核。

4、凡考试擅自缺考、违纪、作弊者，一律取消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习资格，并按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5、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生，在修读过程中，若主修专业课程（不含通选课和开放实验）考试出现不及格课程超过2门，即终止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习。

6、停止修读的学生，其已修第二专业（双学位）的课程学分可以替代主修专业通选课学分，听课证交回第二专业（双学位）开办学院。

7、学生在完成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时，还未完成第二专业（双学位）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可申请仅按主修专业毕业，或者申请延长修业年限（不超过6年）以完成第二专业（双学位）所缺课程和其它教学环节，以便同时获得主修专业和第二专业（双学位）毕业资格，获得主修专业和第二专业（双学位）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六、成绩考核

1、学生须按培养方案修读规定课程并参加课程或教学实践环节的考核，成绩合格者即可取得相应学分。

2、学生在主修专业已修读过且教学要求和学分不低于第二专

业（双学位）要求的课程，成绩在 70（含）分以上者，可申请免修。申请课程免修的学生应在开课前提出，并填写免修课程申请表，经学生所在学院和开课学院同意，教务处核准同意后方可免修。免修课程第二专业（双学位）课程学分不得超过第二专业（双学位）总学分的五分之一。

3、学生在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课程考试不及格，给予一次补考。补考不及格者必须重修，重修课程按学分缴纳费用，由计财处收取。

4、学生在第二专业（双学位）的所有课程的成绩记载、积点计算等参照《齐鲁工业大学学生学业成绩考核工作细则》执行。

## 七、毕业与学位

1、第二专业（双学位）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的发放，按山东省教育厅当年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2、学生在获得主修专业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前提下，如果修满第二专业、双学位所规定的学分，符合《齐鲁工业大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可颁发相应的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如果未修满第二专业、双学位所规定的学分，则不得颁发相应的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但可由学校发给写实性学习成绩单。

3、学生如果未获得主修专业的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无论是否修满第二专业、双学位所规定的学分，都不得颁发相应的毕业

证书或学位证书，但可由学校发给写实性学习成绩单。

#### 八、收费标准及办法

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的学生应按规定缴纳各种费用，缴费标准按照省教育厅、财政厅和物价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经审核免修的课程，无需缴纳修读费。修读第二专业（双学位）的费用不实行减免。若因个人原因中途停止修读，所交费用一律不退。

#### 九、其他

1. 其他未尽事项，参照学校同级本科学生有关教学规定执行。
2. 本办法从公布之日起实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教务处

二〇一六年七月九日

附件 2:

\_\_\_\_\_学院 2019 级本科生第二专业 ( 双学位 ) 接收限额统计表

序号	专业	2019 级学生数	接收计划人数	是否加试	加试课程名称	考核形式	录取原则
1							
2							
3							
4							
5							
6							
7							

签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3:

\_\_\_\_\_学院 2019 级本科生修读第二专业 ( 双学位 ) 统计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联系方式	高考类别	主修专业、班级	第二专业 ( 双学位 )			GPA	不及格课程门数 (不含通选课和开放实验)
						第一志愿	第二志愿	第三志愿		

签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备注: 请于 7 月 8 日前, 将此表最后两列 GPA 累计、不及格课程门数填写完整后, 再把电子版 (表的格式以及学生顺序不动) 发至 yuj@qlu.edu.cn, 以便统计录取。



附件 5:

## 齐鲁工业大学 2019 级专业设置一览表 (可报名辅修专业见公示的接收限额表)

开设年度	上课院系	专业名称	学位	招生科类
20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宝石及材料工艺学	工学	理
20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化学	理学	理
20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复合材料与工程	工学	理
20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工学	理
20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菏泽)	工学	理
201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工学	理
2019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测控技术与仪器	工学	理 浙综
2019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学	理
2019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自动化	工学	理
2019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工学	理
2019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理学	理
2019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通信工程	工学	理 浙综
2019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理学	理
2019	管理学院	财务管理	管理学	文理
2019	管理学院	国际商务	管理学	理 浙综
2019	管理学院	会计学	管理学	文理
2019	管理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	管理学	文理
2019	管理学院	市场营销	管理学	理
2019	管理学院	市场营销(菏泽)	管理学	理
2019	光电工程国际化示范学院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国际化)	理学	理

2019	海洋技术科学学院	海洋技术	工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化学（学术型）	理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菏泽）	工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应用化学（应用型）	工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学术型）	工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化学（学术实验班）	理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应用化学（学术型）	工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制药工程（菏泽）	工学	理
2019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	制药工程（学术型）	工学	理
2019	药学院	药物制剂（学术型）	理学	理
2019	药学院	药学	理学	理
2019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工程	工学	理 浙综
2019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	理学	理
2019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菁英班	理学	理
2019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工学	理
2019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工业设计	工学	理 浙综
2019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机器人工程	工学	理
2019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工学	理
20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理
20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软件工程	工学	理
20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工学	理
20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物联网工程	工学	理
2019	金融学院	保险学	经济学	理
2019	金融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文理
2019	金融学院	金融学	经济学	文理

2019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工学	理
2019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包装工程	工学	理
2019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新媒体技术	工学	理
2019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印刷工程	工学	理 浙综
2019	生物工程学院	酿酒工程	工学	理
2019	生物工程学院	生物工程	工学	理
2019	生物工程学院	生物技术	理学	理
2019	生物基材料与绿色造纸国家重点实验室	功能材料	工学	理
2019	生物基材料与绿色造纸国家重点实验室	轻化工程	工学	理 浙综
2019	生物基材料与绿色造纸国家重点实验室	轻化工程（皮革化学与工程）	工学	理
2019	生物基材料与绿色造纸国家重点实验室	轻化工程（制浆造纸工程）	工学	理
2019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工学	理
2019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菏泽）	工学	理
2019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食品质量与安全	工学	理
2019	数学与统计学院	齐鲁英才学堂人工智能+特色班	理学	理
2019	数学与统计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理
2019	数学与统计学院	应用统计学	理学	理
2019	数学与统计学院	智能科学与技术	工学	理
2019	体育与文化产业学院	音乐表演（声乐）	艺术学	艺文
2019	外国语学院	翻译	文学	文理
2019	外国语学院	日语	文学	文理
2019	外国语学院	英语	文学	文理 浙综
2019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网络空间安全	工学	理
2019	药学院	药学	理学	理
2019	艺术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艺术学	艺文理

2019	艺术设计学院	服装与服饰设计（服装设计）	艺术学	艺文理
2019	艺术设计学院	广告学	文学	文理 沪综
2019	艺术设计学院	环境设计	艺术学	艺文理
2019	艺术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	艺文理
2019	政法学院	法学	法学	文 沪综
2019	政法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	文学	文
2019	政法学院	行政管理	管理学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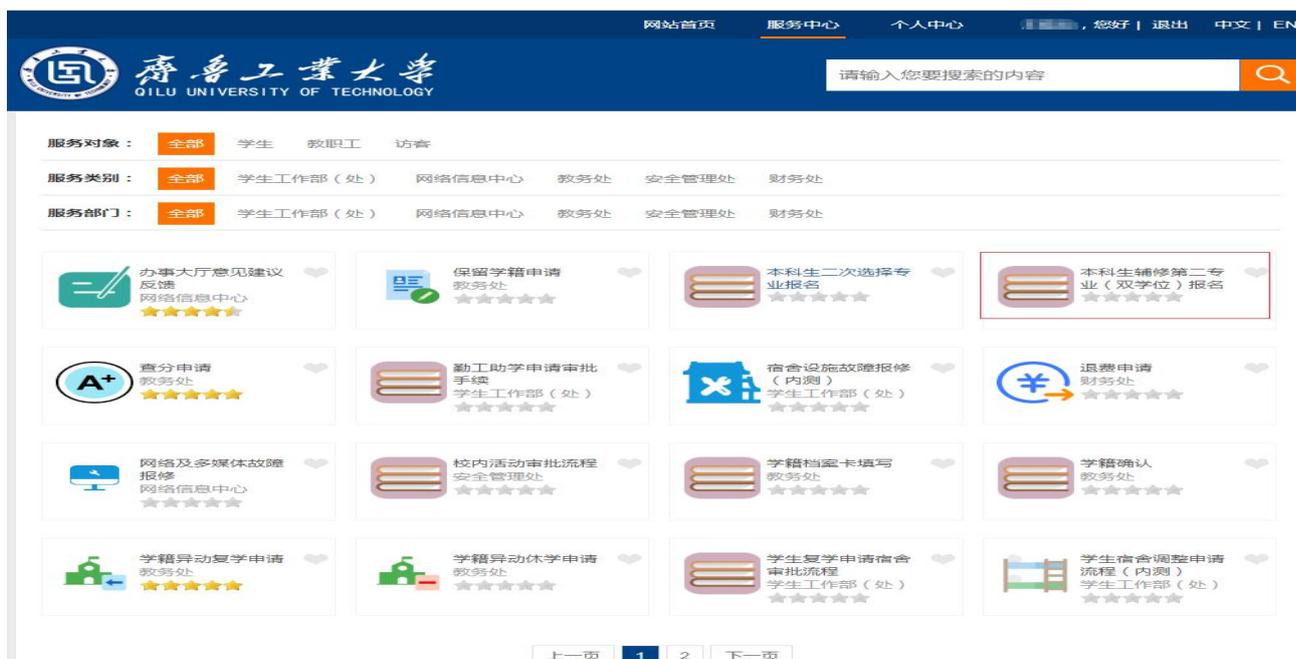
附件 6:

## 本科生辅修第二专业（双学位）一网通报名流程

1、电脑端登录齐鲁工业大学官网，点击右上角一网通。账号为学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后六位。



2、点击右上角服务中心，选择本科生辅修第二专业（双学位）报名。



3、填写联系方式，选好高考选考（新高考学生选择）和高考类别。选择拟选专业名称。本人

确认信息无误后提交。


**齐鲁工业大学 (山东省科学院)**  
QILU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HANDONG ACADEMY OF SCIENCES

### 本科生辅修第二专业（双学位）报名

姓名*	-请选择-	性别*	男
学号*	法语 英语 会计学 国际商务 人力资源管理	学院*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年级*	生物工程 生物技术	专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span style="color: red; font-weight: bold;">* 此项必须填写。</span>
班级*	轻化工程（制浆造纸工程）	联系方式*	<input type="text"/>
高考选考*	林产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历史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 <input type="checkbox"/> 政治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高考类别*	印刷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艺术类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拟选专业名称一*	食品科学与工程	专业志愿	
拟选专业名称二*	食品质量与安全	拟选专业代码一*	
拟选专业名称三*	宝石及材料工艺学	拟选专业代码二*	
	汉语国际教育	拟选专业代码三*	
	行政管理		
	包装工程		
	轻化工程（皮革化学与工程）		
申请理由*	<input type="text"/>		

请在下面文本框中输入“本人承诺所填信息真实。”

个人声明：

 **您(王欣纪)** 正在填写/办理学生申请

4、经学院审核、教务处审核后，报名成功。